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07年2月26日 發稿人:主任檢察官林俊傑

聯絡電話: (08)7535211 轉 5203 編號: 107022601

本署執行「安居緝毒方案」 績效卓著,獲行政院長頒發獎狀

本署於107年1月29日起至同年2月5日止配合執行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發布之「安居緝毒方案」,績效斐然,行政院特於107年2月23日上午舉辦「安居緝毒方案成果說明暨頒獎典禮」公開表揚,由行政院長賴清德親自頒發團體獎獎狀與本署,本署檢察長林錦村代表受獎。

為配合執行上述「安居緝毒方案」,本署檢察長林錦村先於107年1月23日 廣邀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及所屬分局、屏東憲兵隊等機關首長,召開緝毒專案會 議,著手期前規劃;嗣即由本署檢察官於上述專案期間,指揮屏東縣政府警察 局及所屬分局、屏東憲兵隊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等單位,動員500 餘名司法警察人力,強力緝毒,總計查獲被告107人到案,搜索地點80處,扣得 第一級毒品海洛因68.69公克、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及大麻共計1279.73公克、 第三級毒品愷他命24.53公克、改造手槍5支、子彈296顆及販毒所得新臺幣9萬 6000元,成果豐碩。其中查獲製造、運輸及販賣部分23人,查獲隱藏在社區之 工廠1座,經檢察官聲押17人(聲押率73.9%)、法院裁定羈押13人(羈押率76.5%), 並在期間清查社區大樓數12處,行動規劃緊密,緝毒成效優異。

本署戮力執行上述「安居緝毒方案」獲頒獎肯定,深感榮幸,仍將堅持行 政院所提出之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,持續進行「團體合作」、「深入社區」及 「向上溯源」等措施,與警察、調查、憲兵、海巡、海關等單位通力合作,共 同打擊毒品犯罪。



行政院長賴清德親自頒發獎狀,本署檢察長林錦村代表受獎

